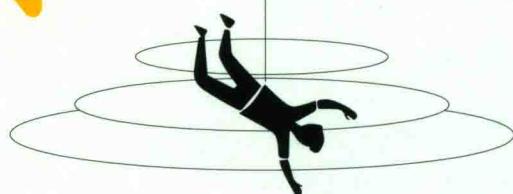


贞观大闹人

落魄少年，
一梦千年，
盛世美颜，
爆笑大唐



→ 关云 著

起点中文网
阅读量过亿的
高人气作品



三辰影库音像出版社

Zhen Guan
Big Idler

贞观（唐）· 长安乐府书局

贞观大闲人

2

关云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贞观大闲人 . 2 / 关云著 . -- 北京 : 三辰影库电子
音像出版社 , 2018.2

ISBN 978-7-83000-320-3

I . ①贞… II . ①关… III .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004290 号

书 名：贞观大闲人 . 2

作 者：关 云 著

出版发行：三辰影库音像出版社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媒体村天畅园 2 号楼

出 版 人：王六一

印 制：三河市祥达印刷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700 毫米 × 990 毫米 1 / 16

印 张：22

版 次：2018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2018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1-5000

书 号：ISBN 978-7-83000-320-3

定 价：45.00 元

版权所有 翻版必究

凡购买本社图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由发行公司负责退换

目
录

第一章	婚姻大事	第二章	李素问策	第三章	再献妙策	第四章	圣意征召	第五章	马载离愁	第六章	牛大将军	第七章	帅帐论战	第八章	铁蹄铮铮	第九章	鏖战松州	第十章	献计破城	093	081	071	063	055	046	038	026	013	001
第十一章	收复松州	第十二章	封爵召回	第十三章	进退难取	第十四章	归心似箭	第十五章	衣锦还乡	第十六章	蹊跷亲事	第十七章	峰回路转	第十八章	官职加身	第十九章	新官上任	181	172	162	153	146	138	129	121	112	102		

第三十章	一亲香泽	255	第二十一章	监丞来历	第三十一章	无妄之灾
第二十九章	程府训斥	251	第二十二章	再生波澜	第三十二章	术业专攻
第三十九章	家门不幸	245	第二十三章	错综关系	第三十三章	莫名邀宴
第四十章	李家破财	245	二十四章	冷静屠夫	第三十四章	混世处世
		237	二十五章	君臣城府	第三十五章	度日维艰
		230	二十六章	积累人脉	三十六章	欠债还钱
		221	二十七章	挑拨是非	三十七章	身陷监牢
		213	二十八章	王师凯旋	三十八章	牢底坐穿
		205				
		197				
		189				

婚姻大事

大唐初期的官府并没有专门的官媒机构，官媒只是个说法，一般由县衙里的小吏兼任，比如扈司户这种管户口的。

说明来意后，李道正和李素父子俩的表情迅速变幻，而且截然不同。

李道正乐得两眼眯成了一条线，大手撩着衣角使劲擦了擦，然后朝扈司户不停施礼，一副农奴见解放军的狂喜。

“想啥来啥啊！我家娃子可不就要成亲了吗？我还发愁到哪里找个媒婆说说这事，大人这就来了。不多说，今日留我这儿吃饭，酒饭管饱……”

扈司户笑着摆手：“不吃饭咧，太平村里还有几家的娃子也到了年岁，该去问一问咧，李家当家的，你家只有李素一个娃子吧？”

“对，只他一个。”

“说亲了没？若是已定下亲事，我就不多事咧……”

李道正忙不迭摇头：“么有咧，么有咧！娃子说话就十六了，以前家里穷，没底气说亲，怕好人家的闺女不愿嫁，现在多少有了一点家底，该成亲咧，哪有十六岁的娃子不成亲呢？说出去都成笑话咧！”

扈司户笑得更灿烂了：“放心，你家娃子的婚事包我身上咧，一定给你家娃找门好亲，不但模样水灵，性子也好，主要是能生养，将来生三四个男娃，你老李家就开枝散叶了，官衙还有赏钱咧。”

李道正闻言老脸笑成了一朵花，连连点头：“托你吉言了，一切还请大人多费心，附近十里八乡的都打听一下，模样好、性子好、能生养，聘礼不是问题……”

二人兴高采烈地讨论起十里八乡哪家闺女模样好，哪家闺女屁股大的话题，大家表情很严肃，都拿出研究学术的态度来讨论这个话题。

李素怔怔地看着他们，心里别扭极了。

十六岁都不到的年纪，咋就要成亲了呢？虽然是活了两辈子的人了，但他现在的心态却越来越年轻，几个月来已经真把自己当成了十五六岁的少年，心态变了，但价值观还是没变的，十五六岁的孩子都要娶老婆生孩子了？

落差太大，李素接受不了。

况且，跟一个素未谋面的女人躺在一张床上胡搞瞎搞，李素也受不了，或许跟洁癖有关吧，不熟的人凑一块……难道不脏吗？

李素一激灵，脱口而出喊道：“不行！”

“嗯？”李道正一愣，目光有些不善了，脸色阴沉地瞪着他，“成亲、生娃、接承香火是天经地义的事，哪里由得你说不行？再敢胡咧咧老子抽死你！”

李素看着老爹那张阴沉的脸，渐渐明白成亲、生娃是他的底线，这个底线碰不得，碰了不说大义灭亲这么严重，把儿子揍成伤残人士还是很有可能的。

李素只好撇撇嘴，朝扈司户投去不善的目光。

这个多管闲事的媒婆……难怪自古有句俗话叫“车船店脚牙，无罪也该杀”。其中这个“牙”便是指专做买卖中介的牙行，也有指媒婆的，说是媒婆靠着一张把死人说活的嘴，造了不少孽。

扈司户与李道正聊了几句，约好这几日将附近乡县有待嫁闺女家的底细打听清楚后，再与李道正仔细商议。

李道正满脸堆笑，千恩万谢地将扈司户送出了门。

李素眼睛眨了眨，趁老爹没注意也悄悄蹿出了门，追上扈司户。

“啥？不想成亲？”扈司户皱眉，“这可不行，你都十六岁了，哪有十六岁不成亲的说法？县令大人每月都要问话的，放着十六岁的娃子还不给说媒，县令大人要治我的罪咧，我可担当不起，今年因为天花，县里人口降了不少，县令大人急得很。”

“大人留步，留步！”李素急得满脸通红，匆匆摆了个不胜娇弱的造型，“大人……我还没发育好呢，放过我吧……”

扈司户哈哈大笑：“瓜屁，啥发不发育的，男人嘛，是个带把的就行，男女吹灯以后还不就是那点破事。赶紧回去，以后可不敢说这种胡话，被你爹知道非抽死你。你的本事我们泾阳县衙上下都知道，有空去县衙里坐坐，当初若不是你把天花治好，怕是县令大人都要被治罪咧，如今大人对你赞不绝口，你去县衙我们大人一定待你为上宾，回去，快回去！”

“哎，大人，大人……”

不理会李素焦急又语结的模样，扈司户挥了挥手，径自走远。

李素怔怔地站在原地，看着扈司户的背影，恨恨地跺了跺脚，悲愤道：“我还是个孩子啊……禽兽！”

很久没来河滩了，李素坐在河边那块平整的石块上，怔怔地望着湍急的河水发呆。

突然之间，婚姻大事竟摆在自己面前了，李素很不适应，心情也很低落。

今日来得有点早，看看日头才上午，东阳一般午后才来。

李素发了一阵呆，然后索然叹了口气，从怀里掏出一面小铜镜——没错，就是骗程处默说要做科学实验，让程家给买的镜子。

实验很重要，光合作用嘛，现在高度酒的成品已经面世，程家也没问过镜子的事，镜子自然归了李素，一面大的摆在自己卧房里，一面小的随身携带。

镜子打磨得很光滑，反光度很高，将他的脸照得毫发毕现，除了铜面色泽有点暗黄外，虽然还是差很多……好吧，也该满足了。

李素举着镜子，痴痴地注视着自己的脸，扭到左脸，再扭到右脸，又扭到左脸……

不知过了多久，就这样一直看，一直看，几乎连脸上的每根毫毛都能数清，李素这才意犹未尽地放下镜子，心情莫名好了许多，满足地叹了口气：“哎呀，美滴很，美滴很……”

“噗嗤！”

身后，娇柔的笑声再也克制不住，喷笑出声。

李素回头，东阳娇俏地站在身后，笑意满面地看着他，杏眼笑得弯成了两道月牙儿，虽然穿着一身很寻常的布衣钗裙，却像刚从画卷里走出来的仙女，干净而清澈，不沾一粒凡尘。

“你呀！你呀，你呀，你呀……你能不能要点脸？”

东阳的笑容很美，无忧无虑的美，李素每次看到她的笑都觉得无比舒心，仿佛在热水里泡了一个澡，每个毛孔都放松了。

“你啥时来的？”李素笑问道。

东阳的笑容越发深了，可爱的琼鼻微微皱了起来。

“很久了，久到……从你掏出镜子开始，我就站你身后，本想吓吓你的，结果发现你这家伙照镜子足足照了半个时辰，你就不能要点脸吗？”

李素严肃地道：“你错了，正是因为太要脸了，所以我才对脸这么重视，所以我才照这么久的镜子……”

说着忍不住又掏出镜子看了一眼。嗯，严肃时的脸仍是那么英俊，没救了。

东阳又气又想笑，恨恨地咬牙：“程家真是造孽了，没事给你送镜子做甚，看看你现在这样子，真恨不得……”

李素小心翼翼地将镜子塞入怀里，正色道：“你又错了，程家的镜子不是送我的，是我骗来的，我若不骗，程家绝不肯白送我镜子。你看，

世道多么现实，人心多么不古……”

东阳气得呆住了：“你……你骗了人家，反过来还怪世道现实，人心不古？你，你……”

“好了，好了，不要在意那些细节，几天没见怎么变结巴了？这可不好，以后多说话，不然语言能力会慢慢退化的。”

东阳深呼吸，忽然好想回家静一静……

河滩边的土地有点软，踩上去绵绵的，上面的绿草郁郁葱葱一大片，微风拂过，一股泥土和绿草混合的清香吸入腹中，非常舒服。

李素平日常坐的那块石头旁边，不知何时多了另一块平整的石头，两块石头靠得很近，李素想，石头应该不是最近几天长出来的。

李素和东阳又沉默了，和以前一样，见面聊几句，觉得没话时便不说了，各自发呆想着心事，想到了什么又开始说，说完又沉默……周而复始，二人的相处就是这样平淡，或许里面掺杂着几许怪异的味道，但他和她都没有深究过，反而很享受这种感觉，像多年的老友，也像携手半生的夫妻。

东阳坐在他旁边的石头上，两人很近，近到几乎背靠着背，看不见彼此的表情，却感受得到身边的人陪伴，对抗孤独。

无所事事，李素垂头，看着脚下软软的泥土，神情微有所动，却又有有些挣扎犹豫。

躊躇许久，李素叹了口气，还是克制住洁癖，双手插入泥土里，挖出一大块软硬适中的土，手上的泥土随着手指拈捏变幻出一个很奇特的模样。

东阳被他手上的东西吸引了，奇怪地盯着那块怪模怪样的泥土。

“你又在做什么好东西？”东阳两眼发亮，饶有兴致地问道。

李素头也不抬：“不算好东西，排遣无聊的玩物罢了。算是……乐器吧。”

“乐器？笙？箫？不像呀，你在上面钻了孔，应该是吹的吧？有点像

埙，不过埙是圆圆的，你这个……样子好怪。”

“埙？”李素一愣，然后笑道：“不一样的，我做的这个，这里还没有……”

李素手上的动作一顿，喟然一叹：“我做出来的很多东西，这里都没有，有时候真觉得自己不合时宜，可是，我还是要在这个世上活下去啊，而且要活得好好的。”

东阳怔怔地看着她，心中微微发疼，为她。

“李素，你是不是很孤独？你每天堆着笑，对乡亲们笑，对程叔叔笑，对我也笑，无论权贵和贫民，你都笑得很开心，谁都能和你交上朋友。可是，你心里应该是很孤独的，每次坐在河滩边，我看着你的背影，总觉得……任何人都走不进你心里。”

东阳难得地说了这么长的一番话，说完后俏脸通红，眼圈却泛了红。

李素扭过头看着她，忽然笑道：“公主殿下真是够闲啊，别看我，看它，明日我在家旁边盖个小窑，亲自烧制，多做几个，兴许有烧坏的，也有音色不准的，烧好后我吹给你听，很好听的声音。”

东阳有些失望，沉默片刻，却也笑着点头：“好啊。”

李素手上动作不停，嘴里却淡淡地道：“对了，最近我又弄出个新东西……”

“酒，对吗？”东阳笑道。

“你咋知道？”

“程家在太平村西边盖了个大作坊，每天都能闻到一股很浓的酒味，全村的乡亲谁不知道？都说李家小子越来越有出息了，啥都懂，李家不出几年注定要发达。”

李素笑道：“这话我喜欢听……前几日与程家合伙盖了个酒坊，酿出一种烈酒，很霸道，一口就醉。”

东阳两眼发亮：“给我府上送两坛，我也尝尝。”

“很贵的，你先把钱准备好……”

“你……”东阳气结，“你居然连我的钱也收？不行，我非要喝它，而且一文钱都不给！你若不答应，我派府里侍卫去你家作坊抢，想钱想疯了，就不能惯着你！”

李素叹道：“程家不给钱，公主家也不给钱……大唐的人都怎么了？为何养不出给钱的‘好’习惯？”

东阳仿佛占了天大的便宜，皱着鼻子笑得很开心，河滩边荡漾着银铃般的笑声。

“我算知道了，以后你有什么好东西，只管抢来便是，跟你谈钱简直是跟自己过不去。”

“堕落了，公主殿下，你堕落了！这样不好，来，我跟你谈谈人生，钱这个东西呢，是很重要的……”

“不听，不听，不听……反正以后你不给，我就抢。”东阳捂着耳朵哈哈大笑，这会儿什么礼仪全抛到一边。

李素叹气，很失落，今天不该出门，更不该来河滩，显然黄历上写着破财……

“好吧，送你两坛可以，不过有个条件……”

“什么条件？”

“你最近进宫吗？”

“你想怎样？”东阳的表情有点警惕，防贼似的。

“我能怎样？只不过想送几坛好酒给陛下而已……”李素说着情不自禁向太极宫方向遥遥拱手，“陛下日理万机，操劳国事，乃千古未有的圣明君主，我等草民对陛下敬仰无比，如此好酒佳酿，怎能不请陛下品尝一二，稍慰陛下为国事劳累之辛苦？嗯嗯……”

东阳狐疑地盯着她：“真的？真的只是送两坛酒给父皇？”

李素嗔怪地看着她：“当然，别总以为我市侩，人性总有发光的时候，比如现在的我就在发光，你难道没发现眼睛快被我的人性光辉闪瞎了吗？”

“呸！”东阳啐了一口，叹着气笑道：“好吧，既然你如此忠君，我便帮你捎带两坛酒进宫，请父皇尝尝……”

“太好了，顺便请你父皇给我的酒题个字……”

胳膊上又青了一块，有点痛。

李素黯然揉着胳膊，唉声叹气。

“公主真的堕落了，以前多温柔、多客气、多像白莲花的一个女子啊，现在居然学会动粗了……”

东阳气得脸颊通红，恨恨地瞪着他：“你的人性刚才不是在发光吗？话刚落地就要我父皇题字，光辉哪去了？”

“刚熄了，不能一直发光吧，总有暗淡的时候，题个字而已，你气啥？”李素很不可理解她的“气点”在哪里。

东阳叹气：“我真蠢，亏我还以为你真转性了，转眼就露出了本性，你就是个死要钱的性子，请我父皇题字也是为了钱。”

李素严肃地盯着她，正色道：“我不许你这么侮辱自己……你不蠢，真的，要相信自己，你真的不蠢……又掐！又掐！没完了是吧？”

吵了一阵，闹了一阵，东阳有点累了，脸蛋红扑扑的，呼吸有点急促。

二人又安静下来，东阳坐在石头上，娇俏地白了他一眼：“明日我便进宫给父皇献酒，题字的事想都别想了，真是的，你以为父皇的字是那么好要的，许多王公大臣想求都求不到呢。”

李素怔怔片刻，迟疑道：“题不了字？那我这酒岂不是……”

不经意看见东阳杀机毕露的目光，李素只好机智改口：“也得送！忠君之心，不求回报，嗯嗯……”

东阳叹道：“每次跟你说话，总要窝一肚子火回去，李素，你这勉强也算本事吧？”

“谬赞了，真的谬赞了……”

说过、笑过、闹过，二人又坐在河边发呆，各自想着心事。河边蛙叫蝉鸣，给宁静的下午添加了几分生气，也令二人之间那种莫名的气氛

变得越发晦涩难言。

不知坐了多久，东阳抬头看看天色，笑道：“不早了，侍卫们劝我外出最好不要超过一个时辰，他们跟在后面不放心，我……走啦。”

李素点点头：“明日给你府上送酒去。”

“好，我一定尝尝你酿的酒。”

东阳深深地看了他一眼，然后垂下头，嘴角抿出一丝淡淡的笑容，迈着轻快的步子。轻柔的香风拂过李素的鼻翼，伊人已渐行渐远。

扈司户的效率很高，生怕李素这个大龄男青年打光棍，从而变成大唐和谐社会的不稳定因素以及隐藏在人民内部的一颗毒瘤，没过几天便再次登门。

这次扈司户的准备工作做得很充分，十里八乡没嫁的闺女都被他摸清了底细，进了门便受到李道正的热情招待，扈司户越发眉飞色舞，煮酒论英雄般地将附近乡县的闺女一个个拎出来讲一遍。

“牛头村陈家有个闺女，今年十四岁，正到了说婆家的年纪，生得颇为俊俏，就是骨盆子小了点，有点瘦……”

李道正如伟人挥斥方遒般，狠狠地一扬手：“这个不行，骨盆子小咋生娃，不行，不行！”

“方庄刘家有个闺女，十三岁，骨盆大，绝对生男娃的相，不过壮得有点过分，而且长相……咳咳。”

李道正犹豫了一下，扭头见一旁的李素脸色发青，心中一软，有些遗憾地咂摸着嘴道：“这个……先放着，还有别家吗？”

“有，泾阳县里有户姓许的人家，家里开商铺，家产颇丰，闺女十四岁，相貌好，据说骨盆子也大，宜男旺夫之相，上门求亲的人家很多，许家没轻易松口，只说再看看。李素这娃子长得俊，有本事、有学问，还得过皇帝陛下亲旨褒奖，而且你家也不差，若去求亲，许家一定会答应，怕还会觉得他家高攀了……”

李道正很喜欢这种看似认真的恭维话，闻言笑得满脸皱成了褶子，谦虚地摆着手：“可不敢这么说，不敢这么说，我家娃子还小，本事嘛……嗯，反正我没夸过，夸他的都是别人。”

这话太嘚瑟，透着一股子矫情的低调，李素听不下去了，起身打算溜出去。

“坐下！说你的事呢，想去哪里？”李道正恶狠狠地瞪着他，涉及传宗接代的大事，李道正态度很认真，而且也绝不允许别人不认真。

李素只好坐下。

思索半晌，李道正仿佛做了决定，一字一字说得很庄重：“那户姓许的人家，还请大人帮忙试着打听一下，看看他家满不满意，不在乎他家的家产，我家娃子挣钱的本事很高，他家那点还看不上眼，只求闺女懂事，能生养就好，聘礼什么的都好说……”

扈司户笑开了花，两眼发亮，仿佛已经预见李素和许家闺女成了亲，拜了堂，一夜之间抱了个大胖小子。而县令大人交给他的人口业绩又往前迈了一小步，虽然只是一小步，却是人类的一大步……

“一定，一定，积阴德的好事，从来不推辞，这就帮你问问许家的意思，李家当家的静候佳音。”扈司户满面春风地离开。

李素心中越发沉重了。

脑海里浮现一道模糊的身影，离他似乎越来越远。

他与她之间，仿佛横着一道无法跨越的天堑，大家无可奈何地各自站在一端，能相见，却走不进彼此的人生。

程咬金最近几日有点倒霉。

自从上次喝了李素酿造的高度酒后，程咬金醉得很厉害，当时干过的事情，干了也就干了，他没觉得什么不对，只不过现在是民风朴实的大唐贞观时期，可谓军民鱼水一家亲的年代，一个几乎人人都可称君子的国度，出了程咬金这么一号老流氓，借着喝醉酒公然在大街上摸年轻

闺女的屁股，这事实在太丢人了。

事情传得很快，第二天整个长安城都知道了卢国公程公爷某日恰有雅好，大街上摸了一个闺女的屁股，而且摸得好开心、好满足。

李世民知道后呆了一阵，又怒又想笑，却也只能无奈地摇摇头，当作没听到。

但朝堂的文官和御史台的御史们可就不能当作没听到了，君圣臣贤、一派欣欣向荣的气氛里，赫然冒出这么一件恶心的事情，就跟喝汤快喝完时，突然发现锅底躺着一只蛆一样恶心，这事怎能忍？

于是，以尚书省侍中魏征为首，御史台一帮御史们摇旗呐喊，参劾程咬金的奏疏源源不断地飞进宫闱之中。

魏征在奏疏中痛骂程咬金不知廉耻、举止失仪，而且道德败坏、淫靡奢逸、欺压良民等，反正世上一切贬义词汇几乎全能从奏疏里找得到，这份奏疏活脱成了一本贬义词典。

程咬金被参得脸都绿了，气得在朝堂上哇哇大叫，摸个屁股的事，居然被闹上朝堂，魏征这老匹夫吃撑了？

一场口水战不可避免地在太极殿内火爆开场，期间程咬金多次欲殴打风烛残年的魏征，皆被眼疾手快的李靖、李绩等人拦了下来。李世民头疼地看着闹哄哄的场面，文武双方闹得山崩地裂，劝都劝不住，顿觉当皇帝好累，好心塞，开始怀疑自己当年决定玄武门兵变时是不是脑子被门夹了……

最后，李世民终于发飙了，因为事态已经升级，从闺女的屁股衍生到对方的祖宗十八代女性，各种粗话、脏话满殿四溅，庄严肃穆的太极殿须臾间成了山头匪窝的聚义厅，李世民没法再忍了。

事情很容易解决，先劈头盖脸地把程咬金骂一顿，然后勒令找到当日被他摸了屁股的闺女，命程咬金把她娶回家做妾。

程咬金满脸晦气地答应了，当日为了给李素传业授道，不惜亲身试摸，谁知最后竟闹到这么一个结果，自己摸的屁股，含着泪也要继续摸下去。

散朝后，程咬金被召进甘露殿，做圣明君主就是这么累，打一巴掌再给颗甜枣的事几乎每天都在发生，每一碗水都要端得四平八稳，不让下面的臣子心中有怨言。

程咬金是直脾气，李世民温言安抚几句后他又眉开眼笑了。摸了摸屁股还奉旨把闺女娶回家，这事……似乎也没吃亏呀，虽然摸的那个屁股确实干瘦了一点。

安抚过后，自然要详细说起当日事况，终于不可避免地说到了酒。

“烈酒？很霸道的烈酒？”李世民喉头蠕动了一下。

虽然已是万乘之尊，但李世民也是武将出身，戎马半生的将帅人物，没有武将能拒绝酒，特别是被程咬金吹得天花乱坠的美酒。

“非常霸道！”程咬金眉飞色舞地比画，“老程只喝了一口便觉浑身是劲，肚里全是火辣辣的，要烧起来似的。”

李世民眼中露出一丝馋色，皇帝什么都不缺，但这种烈酒却是一辈子都没喝过，他真的很想试试。

“谁酿的？朕派人去买点来，若知节所言属实，此酒以后便作宫廷贡酒又何妨？”

程咬金大嘴一咧：“酿造此酒之人说来陛下也认识，正是泾阳县太平村的李素，那个十五六岁的小娃娃。”

“李素？”李世民吃了一惊，表情变得有些古怪了，“这小子……怎么什么都懂？此子到底是英才还是妖孽？”

程咬金笑道：“老程早觉得这小子是个人物，所以刻意与他结交，果不其然，小娃子没让俺老程失望，如今老程已和那小子合伙，还在太平村给他盖了酿酒作坊，将来陛下要喝，尽管找老程，要多少送多少。”

“你给他在太平村盖了作坊？”

“是。”

李世民笑容变得有些莫测：“知节不必送酒了，朕，要亲自去太平村看看。”